

參與式預算◊客廳座談會◊訪談紀錄單

日期	時間	地點
8/20	19:05	西屯區文華路
主要與談者	紀錄	工作坊人員
	陳智勤	許玉珊、郭揚義、詹婷喻
是否願意錄音	是否願意接收資訊	是否願意參與住民會議
單位/職稱	參與訪談者	聯絡資訊
	黃 00	
	劉 00	
	許 00	
	陳 00	
	吳 00	
	姜 00	
	林 00	
	溫 00	
	陳 00	
	黃 00	
訪談內容		
<p>7:13: 玉珊開始簡報</p> <p>參與式預算宣傳不足, 為什麼沒有市府的公開宣傳, 提前宣傳?</p> <p>我們目前的宣傳主要是面向中區的鄰里系統與地方結社與宮廟, 所以沒有在市政府的網站上大肆提前宣傳, 我們主要是透過中區報紙夾報, 鄰里長聯絡, 與我們工作坊成員主動聯繫團體。</p>		

如何才能做到財政透明，預算公開？

我們希望讓民眾在參與提案的過程中，對於之前的政府建設與規畫案有興趣，那才會有動力與意願要求政府開放現有的預算案與預算金額，目前我們在客廳座談會以及民眾諮詢的時候，所以有提案意願的民眾第一個問題就是“政府之前做了什麼？”我想這是一個非常好的突破口，讓民眾主動要求政府釋出並公開預算與財政相關資料。

參與式預算的目的

參與式預算的目的不在於真正執行的那六百萬，而是在這個過程中培養民眾尋找與解決社區問題的意願以及能力，同時也串連各團體之間的認識，讓人們可以互相了解彼此的想法，而可以再之後合作，甚至是在這個場合宣傳自己的組織與活動，讓其他可能有興趣的民眾了解，甚至之後長期的合作，都是絕對比單純的花費公帑建設，還要對社會有更深層與持續的影響。

提案的項目僅限於都更科嗎？

不，都更科僅僅是我們這次參與式預算承接的單位，我們提案的內容不局限於都發局，建設、文化、觀光、水利、交通、民政、都可以，提案完成並通過投票之後，前六名將交付與市政府各局處進行細節的計畫，這個過程中提案人組織的工作小組將會持續的與局處街口溝通與監督計畫的執行細節是否有符合原提案的精神與原則。

財政幻覺是什麼？

財政幻覺就是人民對於公共支出的來源缺乏意識，認為建設與服務越多越好，卻沒有意識到這些建設與服務的預算來源是自己，而增加的預算必然的會壓縮排擠掉其他一部分的預算支出，甚至是讓市府財政背上無法償還的債務。

之後還會有參與式預算嗎？會不會被議會封鎖？

目前是希望可以在中區繼續做，之後慢慢推到其他的行政區。的確提案是有可能被議會否決，但是我們也在尋求議會與議員的支持。

已經有在客廳座談會上聽到什麼意見了嗎？

我們已經聽到很多民眾想要做各種各樣的提案，想要做建設、服務、資訊、衛生、規劃，也有人對我們參與式預算的制度層面做出建議。

這是一個增進“市民參與”的社區營造

請問認證問題？戶籍？人頭？

我們是輸出民政局的戶政資料，然後進行核對，我們目前的門檻設的比較低是希望讓更多人參加，所以如果有人收集了很多別人的個人資訊要做衝票的動作，我們是沒有防堵的機制。

參與式預算的國外案例？效果？

參與式預算在國外已經做了 26 年了，從巴西愉港，美國紐約、芝加哥、波士頓，英國倫敦，法國巴黎都有做過參與式預算。它的好處在於可以讓政府廉潔化，人民參與公眾事務的意願提升，地區與議題性的公民團體增加的更多，也讓抗議與公民不服從的次數下降。對人民主要的成效在於鼓勵一般來說的政治弱勢民眾，多一個發聲的管道，研究已經有一些成果，美國的參與式預算讓非裔，拉丁裔，女性，中低收入戶，更踴躍的參與提案與預算編列的過程，而不是被拘束在傳統的代議民主投票。

現行制度行政權獨大，立法權僅僅能刪減預算，PB 要如何增加民眾對於 " 參與公眾事務 " 的能力與意願。人民提案的內容有沒有規範？

參與式政策（揚義）

提案與市民間的競爭，如何解決，如何調解公眾性？

我們想要在住民會議上營造的氣氛就是要盡量避免惡性競爭，在面對面的討論過程中，可以讓多方的意見交流，讓我的想法融入你的提案，你的精神納入我的提案，再加上每人 12 票的設計，不會讓人覺得我如果不投我的，不擠掉別人的案子我就浪費了我的時間，盡量讓所有的提案變成我們現場全員的共同提案。

提案的品質如何？

提案的品質本身不是特別重要，因為所有的提案都會在通過之後與各局處的街口進行更完備的準備，與專家學者共同將提案發展成可以執行的項目。

會不會被其他區的人數（比中區多）影響？

有可能，但是基於票票等值與公平開放的原則，我們不能讓中區的人擁有超越他人投票價值的特權，但是我們也知道在地的聲音必須要進入在地的計畫，所以我們的客廳座談會，工作坊，住民會議，與現場投票所，都選在中區，盡量在操作上降低中區民眾參與這個計劃的門檻，讓更多中區人來參與。

提案人對預算計畫與實行間的落差？

提案人會組成工作小組與市府的官員協調，因為市民通常不完全了解市府的運作，必然在操作上會有一些認知上的不同，但是在這樣的的不同上，工作小組可以監督市政府實施時盡量貼近提案本身的精神，不讓市府的運作扭曲提案本身的目的。

提案能力的培養與鼓勵？ 賦予提案權！

我們目前也有把這樣的目標納入計畫之中，藉由激起提案的興趣，並且在之後協助發展提案的過程中，也讓民眾學習提案的技術與能力，讓民眾更能夠清楚的表達自己到底想要什麼。

提案完成率怎麼評估？ 是以成效來說還是預算花了多少？

目前我們是有規畫在明年的同一個時間，是政府要公開向市民報告去年的提案執行成果，讓大家知道提案做的進度如何，而不僅僅只是撥下來的預算花了多少而已。

權限問題（中央 vs 地方），我們有多少提案可以進入？

就算沒有進 PB 也可以進入政府的意見收集。我們會在客廳座談會上盡量協助民眾釐清提案內容的權限，是否屬於市政府的管轄範圍之內，如果不是的話，我們可以怎麼樣修改提案的方式來達到同樣的目的或是挑選適合的手段。

可不可以拉長討論時間？ 住民會議之後？

這個恐怕沒有辦法，我們必須要讓大家在同一個空間，面對面的討論，也能夠杜絕個人在私下的管道影響提案內容，那樣的改變是我們沒有辦法在私人的平台上保證公共性，所以目前是沒有這個打算的。

民眾對中區的願景與價值差異？ 有否溝通與協調？

有興趣的人可以提案做願景工作坊，因為通常一般的民眾在沒有溝通的情況下，很難有什麼對中區共同的願景與價值，其實要製造出這樣的共識需要實際溝通的平台與技巧，如何讓大家可以在公平公開的場合中自由的交流，其實也是很重要的事情。